**遙控無人機(飛行器)禁航區座標暨開放申請**

**回復表單(109.07.版)**

1. 學校名稱：
2. 禁航區調整：

(1)仍要禁航→

調整後禁航區域座標(**請以校地範圍多點匡列(如四角形、五角形、多邊形)**，

倘全區開放則免填)：

(2)開放理由(倘欲開放禁航區請填此項)：

請核章後回傳pdf掃描檔至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承辦人羅小姐信箱：[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](mailto: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承辦人 | 單位主管 | 機關首長 |